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阮子晏

電話: 03-8462860#317 傳真: 03-8462782

電子信箱: ruanzihyan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8月16日 發文字號:府教設字第110016417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研習會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00164177_ATTACH1.pdf)

主旨:教育部訂於110年8月底辦理4場次「110年校園入侵物種與 生態環境管理研習會」,請各校踴躍派員參加,請查 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8月16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00106273A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各級學校館所之教師、業務承辦人員對校園外來入 侵種、動植物疫病與小黑蚊等防治之知能,並於安全、有 效及經濟原則下落實防治之工作,同時強化校園生態環境 管理作業,特委託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此研習。

三、旨揭研習會資訊:

- (一)辦理時間如下,每場次參與名額以70名為原則:
 - 1、第1場次:外來入侵種相關主題:110年8月26日(星期四)。
 - 2、第2場次:病蟲害防治主題:110年8月27日(星期五)。







4、第4場次: 棲地環境營造規劃:110年8月31日(星期二)。

(二)參加對象:

- 1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業務承辦人。
- 2、各級學校館所教師、行政與相關人員。
- 3、具入侵紅火蟻、荔枝椿象、小黑蚊滋擾危害學校業務 承辦人、防治工作執行人員。
- (三)報名方式:即日起可至Google表單報名(網址: https://reurl.cc/LbzlZe)。名額有限,額滿為止。
- (四)研習時數及公假:由報名學員服務學校(單位)核予公假,由主辦單位核給全程參與者教師研習時數、公務人員研習時數或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展延研習時數6小時(三擇一)。
- 四、研習相關問題請洽該部「校園入侵物種與生態環境管理輔 導團」,聯絡人:李明儒先生、黃太亮先生,連絡電話: (02)2371-1254,電子郵件: fireant@utaipei.edu.tw。

正本: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31/08/17文文



